

SEO 服务合同

甲方：

乙方：上海星云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是一家从事网站开发及网络营销服务的公司。甲方因公司业务的需要，乙方为其提供网络营销方面的服务，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共同书写订立如下条款：

一、双方责任与权利

1. 甲方在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时交纳各项费用的情况下有权指定并使用乙方提供的 SEO 服务。
2. 甲方通过乙方的网络服务开展业务活动和经营管理以及电子商务等网上业务，必须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
3. 乙方有提供专人与甲方联络，乙方对甲方提供的网站信息有保密的义务；
4.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关键词进行网站优化，乙方有权对网站代码以及标题、关键词和描述进行必要的诊断，甲方应当配合乙方要求进行修改；
5. 在优化期间，如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网站外观；

二、违约责任

1. 甲方如违反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乙方有权根据国家法规及相关政府管理机构要求暂停或中止服务，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2. 任何一方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将要违约，可以提出终止履行本合同，但应及时通知对方。若对方继续不履行、履行不当或者违反本合同，该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3.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未有任何优化效果，由乙方负责。

三、免责条件

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服务中断，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四、合同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对本合同的内容加以修改或补充，应经双方一致同意并以附件的方式予以确认。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更改合同的行为无效。

五、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约地的法院提起诉讼，由该法院依法裁决。

六、合作流程与付款方式

备注：甲方以现金或转账形式支付本合同款项后，需要以收到经过乙方盖章的发票或收据为准，其它未经乙方授权盖章的发票或收据均无效。

七、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及附件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并在乙方收到甲方款项后生效。
2. 本合同须在国家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执行，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内容与国家法规相抵触，该部分条款自动废止，双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业务需要重新约定相应内容。
3. 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 乙方： 上海星云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 日期： 代表： 日期：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箱：

邮箱：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真如支行
银行账户： 121948970410201

附件一： SEO 服务内容

本附件为上海星云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制作合同附件，本附件中甲乙方与主合同书中的甲乙方一致。本附件与主合同具有连带法律效力，双方确认盖章后生效，单独使用无效。

SEO 服务内容表：

优化网址	
搜索引擎	
服务周期	
KPI 要求	
其他要求/备注	